

新竹市政府 函

地址：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承辦人：劉佳蕙
電話：03-5216121#346
電子信箱：010242@ems.hccg.gov.tw

受文者：新竹市立內湖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月14日
發文字號：府人任字第114001905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580000A_1140019052_ATTACH1.pdf)

主旨：檢送修正之「新竹市政府公務人員陞遷序列表」1份，並自114年1月13日施行，請查照。

說明：

一、為應本府業務需要，修正本府陞遷序列表以符實際員額編制及彈性用人需求。本次修正內容如下：

(一)配合本府新設本市公園及觀光區設施維護管理中心與青年發展中心，依據其編制表修正第三序列主任職稱之備註內容，加註前開2新設機關名稱。

(二)配合本府修正本市家庭教育中心與新設本市公園及觀光區設施維護管理中心之編制表，修正第四序列7-8職等主任職稱與秘書職稱之備註內容，分別加註前開2機關名稱。

(三)適用機關及職稱部分配合上開增修內容如次：

1、10、本市家庭教育中心：新增「主任(第四序列)」職稱。

2、新增「11、本市公園及觀光區設施維護管理中心：主任(第三序列)、秘書(第四序列)、課員、技士、技

人事室 114/01/15 09:35



1140000247

有附件



佐、辦事員。」與「12、本市青年發展中心：主任(第三序列)、課員、佐理員。」，其後原各點依序遞延。

二、旨揭陞遷序列表置於本府人事處網頁 (<https://dep-personnel.hccg.gov.tw/ch/index.jsp>) /表格下載/陞任甄審項下供下載使用。

正本：新竹市政府各處(新竹市政府人事處、新竹市政府主計處、新竹市政府政風處除外)、新竹市政府所屬二級機關(新竹市北區衛生所、新竹市東區衛生所、新竹市香山衛生所、新竹市長長期照顧管理中心除外)、新竹市立中學、新竹市立小學
副本：新竹市政府所屬一級機關(含附件)、新竹市政府人事處(含附件)



訂



線